

#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计算机学院

计教字〔2023〕1号

## 计算机学院关于评价工作的实施办法

为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更好地促进教学评价结果用于专业

### 第一条 基本原则

评价结果主要包括培养目标达成情况评价结果、课程体系合理评价结果，对培养目标、毕业要过程等进行持续改进。评价结果机构、责任人，评价结果的收集果的跟踪等。

### 第二条 基于培养目标

评价责任机构/责任人：学

改进责任人：教学副院长、

评价结果的收集、分析

位走访、企业问卷、行业企业专

，更

求达

情况

教学

责任

进效

人单

对培

示达成情况进行评价；根据社会需求、学校发展定位、专业发展情况弱项，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方案。目标的达成情况；针对反馈渠道及持续改进效果进行跟踪；学院教学委员会讨论形成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落实改进意见；学院教学督导组对评价、毕业要求制定（修订）结果的应用和落实

### 三条 基于毕业要求达成评价结果开展持续改进工作

评价责任机构/责任人：系主任、课程小组/专业负责人  
持续改进责任人：专业负责人  
评价结果的收集与分析：毕业要求达成负责人  
直接和间接评价的结果：从课程教学、评价小组根据毕业要求达成分解方案、课程体系的合理性等方面分析课程支撑矩阵、毕业要求达成情况，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方案。  
反馈渠道及持续改进效果跟踪：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小组报告，并以书面报告形式提交学院教学委员会审核；专业负责人在人才报告形式提交学院教学大纲修订、课程培养方案、课程体系中落实改进计划；课程负责人在课程教学大纲修订、课程实施中进行监督。学院教学督导组对评价结果的应

四条 基于

课程体系合理  
评价责任机构

责任人：学

专业负责人、

收集与分析渠道

课程体系、课

改进意见。

持续改进效果的

教学副院长

专业负责人

课程体系修订

落实持续改进计

进行监督。

课程目标达成

责任人：课

负责人、任课

收集与分析渠道

教学方式方法

方面分析原因，

持续改进效果的

书面报告形式提

措施涉及到课

教师负责在

课程体系合理

评价责任机构

责任人：学

专业负责人、

收集与分析渠道

课程体系、课

改进意见。

持续改进效果的

教学副院长

专业负责人

课程体系修订

落实持续改进计

进行监督。

课程目标达成

责任人：课

负责人、任课

收集与分析渠道

教学方式方法

方面分析原因，

持续改进效果的

书面报告形式提

措施涉及到课

教师负责在

展

持续改进工作

业负责人

责人

会组织课程体系

支撑毕业要求能

合理性评价结果

专业负责人负责

；课程负责人在

督导组对持续改进

持

持续改进工作

对课程目标达成

核内容、教学实

。将评价结果和

系主任)、教学

内，由课程负责

持续改进计划

涉及到课程教学方法和教师授课质量的，由学院教学  
教师进行单独辅导；学院教学督导组对持续改进措施的  
实进行监督。

### 条 持续改进措施落实情况监督

责任机构/责任人：学院教学督导组/校院两级督导  
责任人：教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系主任、课程负责  
教师。

结果的收集与分析渠道：学院教学督导组对持续改进措  
施和教学质量进行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

渠道及持续改进效果的跟踪：督导及时与教学副院长沟  
反馈给专业负责人、系主任、课程负责人、任课教师，  
进行及时改进，促进持续改进措施的落实，提高人才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 计算机学院

2017年6月10日